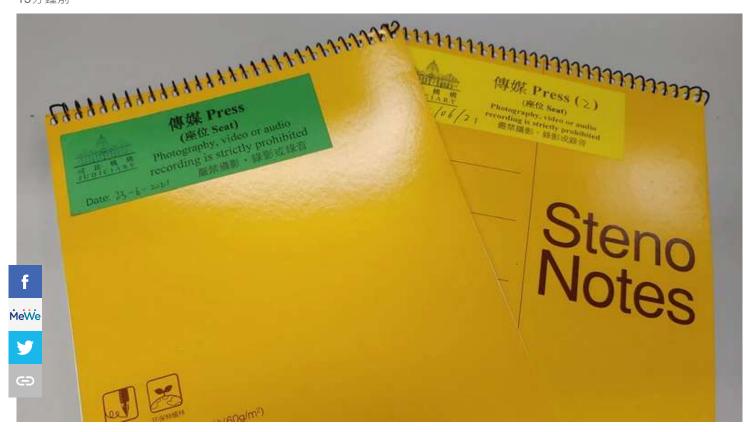
《蘋果》法庭組|那些再無法以《蘋果》記者身份公開的筆記

15分鐘前



AAA

畢業七年,在《蘋果》渡過了六年,由「小薯」成為半「old seafood」,想不到最後一篇文章,是為《蘋果》寫福壽版,寫自己的福壽版。同事經常自嘲法庭記者只是「資訊嘅搬運工」,談不上甚麼技能。惟這些資訊,大至DQ立法會議員、一地兩檢司法覆核、曾蔭權罪成罪脫、反送中示威,小至鯰魚充當石斑出售罰款,也有其存在意義。這些資訊是時代的印證,用心、準確地作記錄,總算不負記者的職青。

相關新聞:《蘋果》法庭組 | 這裡不只講文字,還有求公義

畢業後誤打誤撞成為法庭記者,在舊東家工作一年,跳槽到壹仔。工作一星期,公司大地震,有感此地不宜久留,內部轉職到《蘋果》,一待便差不多六年。同屆畢業的大同三年前離職,大家笑言:「做《蘋果》就好似打大佬,打完大佬出去唔使驚!」

《蘋果》真的很chur,要求高,工作量大。聽審、打即時、傾拆稿、寫報紙等,有時真的做到懷疑人生。2016年梁游宣誓風波,律政司首度入禀DQ立法會議員,這是很重要的大案,惟還未見識過大蛇屙尿的我,被分配到高院聽審,還要負責即時,頓感今次仆街了。記得當日10時開庭,代表律政司的余若海一開波已滔滔不絕,連爆重點,甚麼「affirmation」、「not sincere、not solemn」、「willfully peglecting」,雖未致於一頭霧水,但仍一知半解,深怕錯過重點,又不肯定百分正確,遲遲不敢打即時。



相關新聞:《蘋果》法庭組|這裡不只講文字・還有求公義

忐忑不安之際,WhatsApp傳來老細的「溫馨提示」,「有台咁寫,係咪有呢個point?」「呢個呢?」「有方?」「?」把這些信息形容為奪命追魂call,也不為過。對對筆記,意思差不多,回覆「係」。

「打返」,老細又傳來提示了。「打你咩,聽唔L切呀」,這句說話當然留在心中。一天下來,腦細胞粗略估算死了十成。

未有裁決,中央率先釋法。判詞卻表明,有無釋法,結果都一樣。

法官經常說,法庭從來只是依據法律行事,不理政治,不應捲入政治漩渦。惟回望 2014年佔中、七警案、梁游DQ、長毛羅冠聰等被DQ、一地兩檢司法覆核、2019

年反修例引發的無數暴動案、**721**白衣人、國安法、**47**人初選案、黎智英被指勾結外國勢力,以及導致《蘋果》壽終正寢的檢控和資產凍結,哪一宗與政治無關?法庭處理這些案件的同時,真的可以無視案件背後的政治角力?

今時今日,沒有暴力的未經批准集結案可以判監10個月;但追溯至2002年,長毛梁國雄被判同一罪名,總裁判官李瀚良只判處守行為3個月,更直言「控罪本身帶政治性質,本席有好大疑問是否應交由法庭處理;但既然案件已交給法庭,我亦須維護法律尊嚴及公眾利益」。這名法官,2019年曾參與港大校友關注組發起、反對修訂《逃犯條例》聯署聲明,最終不獲編排審理相關案件。難道這些與政治無關?

法律人經常將一句說話掛在口邊,「Justice must not only be done, but must also be seen to be done.」法官經常自言不是活在象牙塔內,若法官的言論、決定、質疑、稱讚、不屑等,皆不能被報道,公義如何彰顯?有前輩說,好好保存這些紀錄,在案件完結後一一補回,惟錯過了時代,文字意義已不盡相同。

近年老闆黎智英上庭數不清多少次,庭內外總是看見《蘋果》高層的身影,行家總等言「你哋老總又來辣更」。誰又想到,這位老總最終也坐入了法庭的犯人欄。

法庭記者整天待在法庭,與老總羅偉光甚少接觸,只有拜年逗利是才叫一聲「羅牛」。他的指令,通常只會透過採主傳達。記得三年前做佔中審訊,羅牛要求記者

f

做文字直播,心裡X了出聲,「佢知唔知英文審?佢知唔知Dykes(戴啟思)嘅英文幾難聽?佢知唔知抄已經抄唔切,仲要打字直播?」但是,作為食物鏈的最底層,唯有乖乖就範。完成後,他向採主表示「做得好好」,心裡除了暗爽了一下,就是「仆街喇,陸續有來」。

後來經常在法庭碰面,原來沒有架子的他放break時總喜歡找記者吹水,「喂,點搞架!也邊個邊個咁渣嘅,咁講點得嘅?畀阿官炳到一面屁喎!」我望著手上鬼畫符的筆記,心想「唔好阻住我打即時喇,平時喺公司又催催催」,笑臉附和兩句打發,感到沒趣的他,摸一摸鼻子,返回座位。後來,同事說午飯時在餐廳見到羅偉光「行埋嚟」,心想「唔係吖嘛,食飯又搞人」,原來他只是笑笑口「行埋嚟埋單」。

法庭組記者Envy

https://hk.appledaily.com/local/20210623/YXRPUQIB75B4ZJWDBI3JHUIOGA/